

## 早期来华耶稣会士对汉语官话语法的研究与贡献 ——以卫匡国、马若瑟为中心

李 真

### 1. 导言

西方人对中国语言文字的接触、认知和研究是一个漫长而又曲折的过程，但对汉语语法最终形成文本性的系统研究起源于明清来华传教士。明末清初之时，以耶稣会士为代表的西方传教士进入中国，为学习汉语之便，他们就着手开始编写汉外双语词典、语法书和教材，由于西方语言与汉语存在着巨大差异，这个历程充满了挑战和艰辛，但通过一代代传教士的努力，最终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他们对于汉语的若干研究成果，包括汉语拉丁注音方案、双语词典、语法书、汉语教材等，不仅保留了大量关于明清官话语音、词汇、语法等诸多方面极其珍贵的一手文献，为后来欧洲学者和中国学者分析与总结近代汉语的特点提供了借鉴与参考，同时也对当时欧洲人认识中国和中国文化起到了非常积极的推动作用。

来华的各个修会中，耶稣会遵循利玛窦制定的“适应”策略和“合儒”路线，重视学习官话和儒家经典，在 16 世纪以来西方人学习与研究汉语的历史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西方人汉语研究的源头时期，耶稣会士贡献了两部重要的著作。一部是意大利耶稣会士卫匡国（Martino Martini, 1614-1661）的《中国文法》（*Grammatica Sinica*, 约 1652），该书首开耶稣会汉语语法研究之先河，是西方人用拉丁语法来解释汉语的最早尝试之一。另一部是法国耶稣会士马若瑟（Joseph de Prémare, 1666-1736）的《汉语札记》（*Notitia Linguae Sinicae*, 1728），该书是世界上首部同时研究官话白话和文言的语法作品，在西洋汉语研究历史上第一次试图摆脱拉丁语法的框架，还原中国语言的本来面貌。可以说，这两部著作奠定了西方汉语研究史和西方汉学史的基石。

本文将对两部作品进行基础的文本考察和分析，介绍全书概况，重点论述它们对汉语词法的总结与分析，揭示出早期来华传教士对汉语语法史的贡献，为今后进一步深入研究这两个文献打下基础。

### 2. 《中国文法》与《汉语札记》概况

#### 2.1 《中国文法》基本情况

卫匡国的《中国文法》大约成书于 1651-1652 年间，其时他正在从中国赴欧洲的途中，

在印尼的巴达维亚 (Batavia) 停留了一段时日。他完成了该书的写作后, 曾将一部手稿抄本赠送给了一位荷兰医生克利耶。1653 年卫匡国到达欧洲后, 还将自己重新修订抄写的语法书送给了当时欧洲的一些学者和宗教人士, 如荷兰的东方学者葛列斯 (Jacob Gohl, 1596-1667), 以及意大利威吉瓦诺 (Vigevano) 地区主教卡拉姆耳 (Juan Caramuel y Lobkowitz, 1606-1682)。目前在欧洲已经找到关于这部语法的数个抄本<sup>1</sup>, 其中藏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图书馆的一个抄本 *Grammaticam Sinicam* 被意大利汉学家白佐良考证为最接近卫匡国 1652 年第一稿写作时的一部; 意大利罗马大学的陆商隐博士通过最新的研究表明, 藏在威吉瓦诺主教图书馆的一个本子 *Grammatica Linguae Sinensis* 则是卫匡国语法书 1653 年经过修订后的手稿。目前学界已基本达成共识, 卫匡国的《中国文法》是世界上现存编写时间最早的, 也是最早正式出版的汉语官话语法书。<sup>2</sup>

由于抄本 *Grammatica Linguae Sinensis* 现在还难以一窥全貌, 本文研究所用为白佐良教授所整理的抄本 *Grammaticam Sinicam*。这份手稿由拉丁文和中文写成<sup>3</sup>, 正文共有 26 页, 分为三个章节, 另有两个附录。第一章包括一个汉字字表及其释义, 总数为 318 个汉字; 另外还专门介绍了汉字声调的发音。第二、三章是语法部分, 分别介绍了名词、代词、动词、介词、副词、感叹词、罕用连词、名词的原级 (及比较级和最高级)、附录的代词、数量词。正文之后是一个部首表, 收入了 330 个部首; 另有一个附录列出了 73 个汉字及解释, 这些解释均来自于迪亚兹的字典<sup>4</sup>。从总体来看, 卫匡国的《中国文法》如一个草拟的语法体系大纲, 罗列了不少汉语的语法要点, 举出了一些例句, 但尚未展开深入的分析与说明。

## 2.2 《汉语札记》基本情况

马若瑟在 1728 年的上半年已基本完成《汉语札记》<sup>5</sup>的初稿。全书以汉语的官话为研究

<sup>1</sup> 《卫匡国全集》将由特伦托大学出版, 共五卷。第二卷包括《中国文法》, 由白佐良 (Giuliano Bertuccioli) 编辑, 选用的是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图书馆所藏的三个抄本中的一本。这套书由北京外国语大学中国海外汉学研究中心引进, 将于 2011 年由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此外, 意大利罗马大学的陆商隐博士的博士论文专门讨论卫匡国语法书的抄本在欧洲的流变情况, 取得很多新的进展。

<sup>2</sup> 多明我会士万济国 (Francisco Varo) 1703 年在广州出版的《华语官话语法》一书, 一度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出版的汉语语法书, 但目前最新的研究表明, 17 世纪法国著名的东方学家梅尔奇斯得奇·特维诺 (Melchisédech Thévenot, 1620? -1692) 在 1663 年至 1672 年间编撰了一部《关于各种神奇旅行的记录》一书, 在巴黎 1696 年出版的该书版本中收录有一份 15 页的 *Grammatica linguae sinensis*, 这个时间比《华语官话语法》1703 年出版时间早了七年, 有力地证明了《中国文法》是现存最早出版的汉语语法书。

<sup>3</sup> 部分词使用了希腊文、荷兰文、葡萄牙文、德文、西班牙文和法文。——参见[意]白佐良著, 白桦译, 《卫匡国的〈中国文法〉》, 《国际汉学》, 第 15 辑, 2007 年 4 月。

<sup>4</sup> 即《卡斯蒂利亚方言释义的中文词汇》。

<sup>5</sup> 目前马若瑟拉丁文原手稿存世两部, 分别藏于法国国家图书馆和英国大英图书馆, 其中大英图书馆所藏手稿仅存残缺不全的第一编。1831 年在马六甲由英华书院出版了《汉语札记》的拉丁文本, 以法国所藏之手稿为底本。1847 年, 由新教传教士裨雅各 (James Bridgeman) 将拉丁文翻译成英文在广州出

对象,第一部分介绍“De lingua vulgari et familiari stylo”(白话和通俗文体),第二部分介绍“De sinica oratione in nobiliori librorum”(文言文和高雅文体)。行文的基本结构共分三卷:序言、第一编、第二编。序言部分总论中国的文学与语言文字的特点,介绍了中文典籍、汉语学习的方法、中文字典、汉字构造、性质及音韵,还附录了汉语音节总表<sup>6</sup>。第一编论述口语的语法原则和体例,重点分析了白话虚词,列举了通俗文体的修辞法及民间俗谚,还特别介绍了中国的礼仪<sup>7</sup>。第二编主要介绍书面语和高雅文体,包括文言文的词法、句法、修辞法并辅以大量例文。

1831年在马六甲出版的《汉语札记》拉丁文本正文有262页,附有26页的索引<sup>8</sup>;1847年在广州出版的英译本正文有323页,另附4页的简要索引<sup>9</sup>;书中引用的例句近一万两千个,超过五万个印刷的汉字。可以说,从其规模而言,该书堪称早期西洋研究汉语语法的一部巨著。这部书在世界上首次将汉语官话的白话与文言语法纳入研究视野,同时汇编了汉语的音韵、文字、词汇、民间俗谚、文学作品等多种内容,收录了1333个汉语语音总表<sup>10</sup>和240个反义词表,从内容来看,也完全称得上是当时西方人有关中国语言及文学的知识大全。

### 3. 两书对汉语语法研究的贡献

作为耶稣会对汉语研究的两部奠基性的文献,上述两书成书时间前后相距75年<sup>11</sup>,《中国文法》如一个纲要性的文本,《汉语札记》则已称得上是系统之作,两者之间有传承,也有创新和发展。作为汉语最早的研究者,两书的作者卫匡国和马若瑟通过非母语的学习者眼光来考察明清时期的官话系统,在这个探索与研究的过程中发现了汉语异于欧洲语言的很多特点,从词法和句法的角度进行了分析与梳理,试图为汉语总结出一套语法体系,成为西方汉语语法研究的蓝本。

---

版,有删改。

<sup>6</sup> 《札记》的拉丁文本附录的是“汉语诸音总索引”,列举了1445种音节,每个音节列出一个汉字及其释义。而英译本的译者则用自己总结的谐音字表取而代之,共计528个音节,4397个汉字,但没有释义。

<sup>7</sup> 此部分仅见于大英图书馆所藏的部分残稿,未见于法国国家图书馆手稿。

<sup>8</sup> 该索引由法国汉学家雷慕沙在法国王室图书馆(现国家图书馆)誊写《汉语札记》抄本时所作。

<sup>9</sup> 该索引为英译者裨雅各翻译该书时所作。

<sup>10</sup> 拉丁文本的语音总表共有1333个音节,英译本将原语音表删去,代之以一份新的语音表,共计4397个汉字。

<sup>11</sup> 其间虽有耶稣会士殷铎泽(Prosper Intorcetta)著《汉语语法》,但该书成书时间不明,据费赖之介绍说,该书手稿藏于里尔图书馆,曾在17世纪刊行,但目前未见其本传世,故本文略而不谈;另有多明我会士万济国(Francisco Varo)1703年出版的*Arte de la Lengua Mandarina*(《华语官话语法》)一书,曾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出版了的汉语语法书,但目前最新的研究表明,17世纪法国著名的东方学家梅尔奇斯得奇·特维诺(Melchisédech Thévenot, 1620?-1692)在1663年至1672年间编撰了一部《关于各种神奇旅行的记录》一书,1696年在巴黎出版,该书中就收录有一份15页的*Grammatica linguae sinensis*(《中国文法》),由此已经可以推翻这一定论。意大利罗马大学东方学院的陆商隐博士对此有深入的研究。

### 3.1 词类划分

词类是整个语法规律的基础, 要对一个语法体系进行分析, 必须从词类入手。中国传统小学一直强调训诂、音韵、字书三类, 缺乏一种新的研究语言的方法, 即语法学的角度, 而词类观念正是这个新方法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在 17 世纪中后期, 来华传教士们根据希腊-拉丁语法的传统, 将拉丁语法中的词类概念首次引进了汉语研究。卫匡国在《文法》中把汉语的词类分成了名词(含形容词)、代词、动词、介词、副词、感叹词、罕用连词、数量词。这在目前现存的汉语语法文献中是最早为汉语建立词类观念的一部。当然, 由于时代和自身学术的局限, 他并没有对这些术语下一个真正语言学意义上的定义, 仅在各个词类条目下做了简单的释义, 有的条目则直接举出一些实例, 例如: 在名词一节里, 他说“如果词条有动作的意思, 就是动词; 如果要阐明什么, 就是名词”; 在代词一节就直接举例说“他、你、我”是代词。

由于当时汉语本身没有关于词类的语法术语, 为了让西方人通过他们熟悉的语法体系来了解汉语的基本情况, 马若瑟在卫匡国词类划分的基础上, 也借用了拉丁语法的词类范畴, 划分出名词、代词、动词、形容词、副词、介词几个大类。

卫匡国、马若瑟对汉语词类的划分, 基本抓住了汉语的主要词类, 对照现代汉语的词类来看, 也没有大的变化。现将《中国文法》(1652)、《汉语札记》(1728)、和《现代汉语八百词》(1999)的词类列表对照如下:

中国文法	名词(含形容词)	量词	代词	动词		数词		副词	介词	罕用连词	感叹词	
汉语札记	名词(含形容词、量词)		代词	动词				副词	介词	其他虚词		
八百词	名词	量词	代词	动词	形容词	数词	方位词	副词	介词	连词	叹词	象声词

表中可以看出:

(1)《札记》的词类划分只有五类, 略显简单;《文法》的词类最为接近现代汉语的词类, 大体比较合理, 没有大的变化。

(3)《八百词》增加象声词一类。因为象声词在现代汉语中较为常见, 但在古代官话系统中, 象声词则不多见。因此《文法》和《札记》都没有专立此类。

(2)《文法》专门设有量词一类,《札记》中只在名词类下提到“在列举数目时, 每一个名词或事物都有适合自己的标志(designatur)”, 没有将数词和量词单独列一个字类。

“单位词(量词)是汉语的特点之一。在现代汉语里,称数法离不开单位词。天然单位词从无到有,从简到繁,从事物单位再到行为单位,是汉语发展史上值得注意的现象。”<sup>12</sup>卫匡国和马若瑟都注意到了汉语里特有的单位词(量词)。卫匡国对于量词的论述十分详细,在第三章中将量词称作数字的“虚字”,在卫氏看来,数字指“一、二、三”等数目;量词(即文中所说“数虚字”)随着不同名字而不同,他举出了包括“盞、張、隻、個”等38个不同的量词,并提供了例句。意大利汉学家马西尼(Federico Masini)教授认为《中国文法》是注意到汉语量词用法和特征的第一本书。<sup>13</sup>马若瑟在《札记》“名词”一节里谈到了量词,并提倡关于量词的知识要在不同词的具体用法中去体会,故说明比较简略:“在列举数目时,每一个名词或事物都有适合自己的标志(designatur)。如:三位老爺。一頂轎子。一張棹子。一尾魚。一口猪。兩隻牛。”(《汉语札记》,1847, p.30)

(3)《文法》和《札记》都将形容词归入名词一类,《文法》中认为汉语中形容词与名词区别不大,形容词总在名词之前,如果被后置就变成了名词;《札记》给形容词的定义是在一些表示物质的名词后加上“的”就有了形容词的意思。从这一点可以看出卫匡国和马若瑟都受到了当时欧洲《波尔·罗瓦雅尔语法》(即《普遍唯理语法》)的影响,将实体名词和形容名词都归入名词一类。因为在早期拉丁语法中,形容名词是名词的一个附类,可以变格,但要附加在实体名词上。由于印欧语言中形容词和名词形式上是有区别的,因此有利于逻辑上的辨别,也利于词类划分;但汉语中没有词形区别,逻辑分析和划分就更困难一些。<sup>14</sup>

(4)《文法》和《札记》都没有设方位词一类,将“前、后、上、下”等方位词都归于介词一类。这也是受到拉丁语法的影响,因为在拉丁语法中表示地点、方位、次序的关系词都属于介词一类。在古代汉语中,方位词很少,而且以单音节为主,加在名词或别的词后使用,一般不单独使用,如《文通》中也未将方位词单独立类,大多归入“静字”;现代汉语中由于双音节方位词的增加,后来才单独将方位词划分出来。

### 3.2 汉语语法的特殊性

卫匡国和马若瑟在长期对中国语言学习与认知的基础上,通过与欧洲语言的对比,在中国人司空见惯的语料中敏锐地观察到了汉语迥异于欧洲语言的一些特殊性,因此在用拉丁语法框架解说汉语时,也在努力阐释中国语法的事实。

例如,在词法问题上,他们都明确提到了汉语词类没有形态变化这一最大的特点。卫匡国在第二章介绍“汉语的名词没有数也没有格的变化,但可以靠句子结构来使人明白。”“动词的变位

<sup>12</sup> 王力,《汉语语法史》,第40页,商务印书馆,1989年。

<sup>13</sup> 请参阅马西尼,《西方传教士汉语語量词研究综述》,日本关西大学亚洲文化交流研究中心“16-19世纪西方人的汉语研究”会议论文。

<sup>14</sup> 参阅安托尼·阿尔诺、克洛德·郎斯诺著《普遍唯理语法》,张学斌译,湖南教育出版社,2001年,第26-27页。

需要通过一些语助词 (Particulis) 来完成, 如表示过去时在后面加上语助词 ‘了’; 表将来时在前面加上 ‘将’”。马若瑟也观察到了汉语词类与欧洲语言词类的明显不同, 指出“汉语里这些语法概念与欧洲语言固有的概念还是有差别的。如汉语里的名词没有因数、格的变化而引起的词尾变化, 只能借助特定的虚词<sup>15</sup>”。(《汉语札记》, 1847: 28) 他还进一步解释说“西方语言将动词分为主动、被动和中性三种, 还有由不同的时态、语气、人称以及单复数引起的词形变化, 但汉语里的动词却没有这些特点 (《汉语札记》, 1847: 34)。”

由于汉语没有拉丁语法中的词形变化, 那么决定汉语里词与词之间语法关系的两个重要手段就是词序与虚词。卫匡国与马若瑟都在书中谈到了“一词多类”的问题, 同时强调了词序在汉语里的重要性, 以及因词序变化而造成的语义变化。尽管总结尚不够系统, 但他们从中国人习焉不察的语料中抓住了不少汉语句法的基本规则。

卫匡国在《中国文法》中说:

1) 由于位置的变化, 同一个词可以做名词、形容词和副词。

2) 形容词总是在名词之前; 同一个形容词, 如果被后置, 就变成了名词。例如: 好人。人的好。

3) 语助词“的”放在名词和代词后面, 构成名词和代词的属格。例如: 人的好。我的狗。

4) 介词必须置于动词之前, 例如: 後來。上去。但是, 介词放在名词之后, 如: 房前。門後。

16

马若瑟在《汉语札记》里说:

1) 在一个句子里, 首先要确定动词, 其次是动词的主格和宾格。句子中还有介词、副词和其他虚词, 与其说这些成分是为了修饰和明晰句意, 倒不如说是句子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汉语札记》, 1847:27)

2) 形容词通常在名词之前, 如果置于名词后, 意思则完全不同, 如: 恶人。/ 人恶。大房子。/ 房子大。(《汉语札记》, 1847: 39)

3) 主格一般置于动词前, 如: 天主爱人。人敬天主。(《汉语札记》, 1847: 34、40)

4) 有时, 宾语也放在动词前面。如: 水拿来。(《汉语札记》, 1847: 40)

虚词也是汉语语法最重要的特点之一。由于《文法》篇幅有限, 卫匡国在书中对此仅仅是点到即止。马若瑟认为中国语言的丰富、优美和富有力度的一个体现就是大量虚词的存在, 因此他非常重视虚词的运用。《汉语札记》全书有三分之一的内容专论虚词, 分别讨论了上百个白话虚词和文言虚词的各种用法, 列举了大量例句进行说明。法国汉学家雷慕沙认为马若瑟是第一个对白话和文言的虚词区分开来进行分析的研究者。他的探索和总结, 对于汉语白话和文言的虚词研究提供了丰富的语言材料。

<sup>15</sup> 即上文卫匡国所说的语助词。

<sup>16</sup> 上述所引卫匡国语法书的例句来自《中国文法》(中译本)未刊稿, 特此说明。

### 3.3 实字与虚字

匡国为汉语所构建的语法体系基本借用了拉丁语法的框架, 相比而言, 马若瑟的可贵之处在于他对西方语法的借用只体现在一些具体问题上, 在全书中并不占主导地位; 相反他在几十年对汉语官话全方位的实际考察中, 充分注意到了汉语自身的语法特点, 开始试图摆脱拉丁语法的影响。这一点尤其体现在马若瑟对“实字”与“虚字”的引介上。他将中国传统语文学的“实字”、“虚字”的概念正式引入了汉语的词法。马若瑟提出的标准是“实字(plenas seu solidas)是句子的基本成分, 有实际意义; 虚字(litteras vacuas)不是句子的基本成分, 依附于有实字的句子里起语法作用, 对句意不可或缺。”“实字”还可进一步划分为两类:“活字”(vivas), 即动词;“死字”(mortuas), 即名词。

在中国古代, 已有实字、虚字之说, 只不过概念不确定, 且因人而异, 多是从修辞角度讲解诗文。如宋代周辉的《清波杂志》曾说:“东坡教诸子作文, 或辞多而意寡, 或虚字多, 实字少, 皆批谕之。”中国人自己撰写的第一部语法书《马氏文通》(1898)中将汉语词类划分为实字和虚字两类。实字再分五类:名字、代字、静字、动字和状字;虚字分为四类:介字、连字、助字和叹字。《文通》中说:“读王怀祖、段茂堂诸书, 虚、实诸字, 先后错用, 自无定例, 读者无所适从。今以诸有解者为实字, 无解者为虚字, 是为字法之大宗。”<sup>17</sup>

中国语法学界一直将马氏的著作视为现代汉语语法学的开山之作, 认为他“将‘实字’与‘虚字’两个术语运用于语法研究, 确系首创。”<sup>18</sup>现在看来, 应该在这个“首创”前面加上一个限定语“在中国范围内”, 因为从世界范围内来看, 《文通》并不是最早提出实词虚词概念的汉语语法著作, 早在二百多年前, 马若瑟就已经吸收了中国语文学的虚实之说, 进而将其运用到汉语词类划分的系统中。他认识到汉语以实词对应客观世界, 以虚词对应大部分语法结构意义, 这是中国传统小学未能达到的高度。《文通》将“有解、无解”作为实字、虚字的划分标准, 被后世的不少语法学家指出其局限性, 有时难以自圆其说。与此相比, 《礼记》以能否独立用作句子成分的虚实之分标准似乎更为符合语法上的分类。不少当代语言学家都肯定了马若瑟对汉语语法学的一大贡献, 即这种关于汉语里“实词”“虚词”的划分, 正是通过马若瑟在《汉语札记》里的介绍, 才正式进入西方普通语言学的术语范畴。<sup>19</sup>

这个事实有力地证明了马若瑟在书中反复强调的一个观点, 即一个基本符合汉语实际的语法体系, 只能从汉语自总结概况出来, 而不能靠简单模仿和生搬硬套欧洲语言的语法得来。

<sup>17</sup> 马建忠, 《马氏文通》, 商务印书馆, 1998年, 第49页。

<sup>18</sup> 王海棻, 《马氏文通与中国语法学》,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8年, 第5页。

<sup>19</sup> 参见[英]R.H.罗宾斯, 《简明语言学史》(A Short History of Linguistics), 许德宝等译, 第120页,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7。姚小平, “西方人眼中的中国语言学史”, 《国外语言学》, 1996年, 第3期。

#### 4. 结语

综上所述,作为西方人研究汉语的奠基之作,无论是卫匡国的《中国文法》,还是马若瑟的《汉语札记》,都是对中国语言的内部特点、语法规则进行系统梳理的一次有益尝试。他们的探索,启发着后来学者进一步研究归纳汉语的特性,在不经意间开辟了一个新的中国语言学的研究领域。明清时期,特别是乾嘉时代的传统小学家们重视考察汉语的音韵、文字、训诂,取得了空前的成就;但由于种种原因,对语法问题缺少持续而深入的思考,因而未能诞生真正意义上的汉语语法研究著作。卫匡国、马若瑟并非专业的语言学家,作为早期来华的西方人,他们在遭遇一种全然陌生的汉语时,自然而然地选择了他们最熟悉的拉丁语法来分析描述具有高度孤立性和分析性特点的汉语,其间难免会产生“削足适履”的矛盾;但同时又正是通过汉语与其他语言的接触和比较,才发现了它不同于欧洲语言的特性和规律,尝试为汉语归纳其自身的规矩方圆,真正打开了一扇语法与逻辑研究的大门。尽管这些论述并非尽善尽美,甚至亦有不确之处,但这确实是首次将中西语言比较的方法运用到汉语语法的研究中来。不可否认,卫匡国、马若瑟是最早把西方语法中的词类观念、语法术语以及逻辑规则引入汉语的探索者之一,这种尝试和实践对中国传统语言学恰恰弥补了薄弱的一环,令人耳目一新。

长期以来,中国学界并不太重视西方人研习中国语言的著作。直到近年来,随着大量汉学著作被翻译出版,有关汉语学习与研究的原始文献不断被发掘并公诸于世,有志于近代西方汉语研究的中西学者开始对这段历史加以考察和梳理,取得了很多新的进展,这对中国语言学史的研究来说既是有益的补充,更是刺激我们今天的语言学研究革新的动力。

吕叔湘先生曾指出汉语本身的特点决定了中国古代语言学是以古汉语为研究对象,以文字为中心展开研究,因此迟迟未能产生以“广义的语法学为中心”的语言学研究。“西方语言学闯进中国可以说是从明朝末年天主教教士用拉丁字母拼写汉字开始,以后又有基督教(新教)教士用拉丁字母拼写汉语方言,这些对于清末民初的切音字运动都有影响。语法方面,从十九世纪末年马建忠的《马氏文通》开始,汉语语法的研究一直受到西方语法学的影响。”<sup>20</sup>

马建忠写作《文通》,比照印欧语言的“葛郎玛”为汉语建构一套语法体系,首创之功不可磨灭;可是,在他之前,自明末耶稣会士来华,西方人早已开始钻研汉语,不仅传教士,很多欧洲的哲学家、语言学家,如莱布尼兹、黑格尔、洪堡特、甲柏连孜等大学者都对这种东方语言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几百年来,出自西方人之手的各种研究汉语语音、词汇、语法、拼读方法、官话和方言的著作数量之多,研究范围之广,令人惊叹。“他们在方法上,有时候甚至在材料上,有胜过我们的地方。他们的研究成果有很大的参考价值,我们不一定全都接受,但是至少我们不可以不知道。如果有的问题别人已经替我们解决了,我们还在暗中摸索,岂不可笑?”吕先生的这段话发人深省。由此再来反观西方汉语研究的奠基之作《中国文法》和《汉语札记》,在中国人自己

---

<sup>20</sup> 引自吕叔湘先生在 1980 年 10 月 22 日中国语言学会成立大会的发言,题目为“把我国的语言科学推向前进”,收入中国语言学会编《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中国语言学会成立大会学术报告集》,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 年。



真正意义上的语法书《马氏文通》问世前二三百年来，于 17 世纪晚期 18 世纪早期就已经对汉语语法特征进行了较为细致的梳理和概括，这在汉语语法学史上具有不可忽视的开拓性意义。

当年周法高先生提倡研究中国语言不能局限在中国人自己的范围之内，应该将眼光放得更远大一些，这种观点在今天看来更加具有现实意义。中国的学问已经是世界的学问，中国的语言学已融入世界语言学的体系，因此，对于西方人研究汉语的历史，我们不仅要知晓，要尊重，更有责任去发掘和整理，这样不仅能让我们少走一些弯路，也能让这些珍贵的历史文献为当下的学术研究提供很好的参考和借鉴。

#### 参考文献：

1. Martino Martini(卫匡国), *Grammatica Sinica* (中国文法), (稿本), 1653.
2. Martino Martini(卫匡国), *Grammatica Sinica*, Giuliano Bertuccioli (白佐良) 译注, 白桦译, 《中国文法》中译本未刊稿。
3. J. H. Prémare(马若瑟), *Notitia Linguae Sinicae* (汉语札记), (稿本), 1728.
4. J. H. Prémare(马若瑟), *Notitia Linguae Sinicae*, Malacca, 1831.
5. J. G. Bridgeman, English translation of *Notitia Linguae Sinicae* by J. H. Prémare, Canton, 1847.
6. 王力, 《汉语语法史》, 商务印书馆, 1989 年。
7. 马建忠, 《马氏文通》, 商务印书馆, 1998 年。
8. 王海棻, 《马氏文通与中国语法学》,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8 年。
9. [英]R.H.罗宾斯, 《简明语言学史》(A Short History of Linguistics), 许德宝等译, 第 120 页,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7。
10. 姚小平, “西方人眼中的中国语言学史”, 《国外语言学》, 1996 年, 第 3 期。
11. 马西尼, “西方传教士汉语量词研究综述”, 日本关西大学亚洲文化交流研究中心“16-19 世纪西方人的汉语研究”会议论文。
12. [意]白佐良著, 白桦译, 《卫匡国的〈中国文法〉》, 《国际汉学》, 第 15 辑, 2007 年 4 月。
13. 中国语言学会编, 《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中国语言学会成立大会学术报告集》, 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14. 安托尼·阿尔诺、克洛德·郎斯诺著《普遍唯理语法》, 张学斌译,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01 年。

